

附件一

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 勞動部 108 年 3 月 5 日勞職授字第 1080200954 號函訂定之 108 年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實施計畫。
- (二)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08 年 3 月 8 日南市勞福字第 1080289179 號函。

二、 目的：

- (一) 推動職場防災、減災作為，強化職場安全衛生，確保工作安全與勞工健康。
- (二) 實施職場防災宣導、輔導及教育訓練，提昇國人職場上防災知識與技能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

臺南市山上區公所。

四、 計畫期程：

108 年 4 月 16 日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。

五、 實施對象：

本所全體同仁。

六、 實施方式及內容：(附詳細活動一覽表)

- (一) 於本所辦公場所放置工安衛生宣導資料，加強同仁對職業安全之認知與重視。
- (二) 不定期於公佈欄張貼安全衛生海報，並在機關官網、臉書發布宣導資料。
- (三) 辦理機關自衛消防編組訓練、防救災宣導等活動，提升各項防災職能。
- (四) 配合工程督導辦理各項工程職業安全查核與宣導等事宜。

七、 預定進度：(附進度表)

工作期程 工作項目	108 年							
	4 月	5 月	6 月	7 月	8 月	9 月	10 月	11 月
機關首長宣示	↔							
自衛消防編組 訓練與災防宣 導		↔				↔		
職業安全宣導		↔						

八、 經費需求：

依實施內容屬性由各課室經管業務項下經費支應。

九、 預期效益：

期許透過教育與宣導，有效防止職業災害的發生，保障同仁安全與加強身心健康保護；並促進職場安全衛生文化，確保人人享有安全衛生工作環境之權利。

十、 計畫考核：

- (一) 研訂本所安全健康週活動實施計畫，奉核後於4月20日前上傳至「職場安全健康週專網」；另執行成果於11月30日前上傳，並列印參與證明。
- (二) 配合市府辦理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績效評核工作。

*註：公民營企業設有總機構者：由總機構得彙整提報各事業單位活動計畫，或授權各地區事業單位自行規劃活動計畫，惟總機構彙報各事業單位活動時，應於「四、辦理單位」下，以括弧方式加註所彙整之各地區性事業單位，並應排除授權自行訂定之地區事業單位。

附件二

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系列活動一覽表

單位	臺南市山上區公所			地址		74342 臺南市山上區南洲里 325 號		
聯絡人	陳雅惠	職稱	課員	聯絡電話		06-5781801 分機 67	E-MAIL	376517200a@mail.tainan.gov.tw
活動	活動名稱	執行單位	預定日期	預定地點	與會對象	參加人數	活動類型 (宣示、研討、宣導...)	內容概述
	首長宣示活動正式起跑	社行課	4 月	本所會議室	本所同仁	預計 40~50 人	宣示、宣導	由區長於會議上宣達本所今年度工安重點工作目標與活動，並加強職場安全宣導。
	自衛消防編組訓練	社行課	1 年 1 次	本所辦公大樓	本所同仁	預計 40~50 人	演練、宣導	透過平時編組訓練，培養員工防災逃生與應變搶救能力，並模擬辦公大樓火災發生狀況，實地操作滅火設備，熟記防災逃生步驟。
	防救災宣導與訓練	民人課	上下半年度各 1 次	本所大樓禮堂	本所同仁里鄰長等	預計 60~80 人	訓練、宣導	宣導實用的消防防災知識，瞭解如何做好災情查通報及面對災害發生時如何防災避難減少損失。

附件三

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系列活動成果提報表

單位				地址				
聯絡人		職稱		聯絡電話			E-MAIL	
活動	活動名稱	執行單位	日期	地點	與會對象	參加人數	活動類型 (宣示、研討、宣導...)	成果概述
公益	活動名稱	執行單位	日期	地點	宣導對象	數量 (如文宣數量或播出次數...)	類型 (文宣製作或媒體廣宣)	成果概述

本計畫辦理完成後請檢附相關活動照片至少 2 張